

关于南方金添利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发售时间的提示性公告

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23年10月23日发布了南方金添利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份额发售公告，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日期为2023年11月24日至2023年12月14日，A类基金简称：南方金添利三年定开债券A，基金代码：018924；C类基金简称：南方金添利三年定开债券C，基金代码：018925，请投资人留意。

一、根据上述公告的约定，本基金的募集结束日期为2023年12月14日，即2023年12月14日仍然接受认购申请，投资人须于各销售机构约定的认购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，2023年12月15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。

二、参与本基金认购的销售机构如下：

1、直销机构：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、代销机构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中金

财富证券有限公司、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、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、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期货有限公司、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蚂蚁（杭州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腾安基金销售（深圳）有限公司、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。（上述排名不分先后）

备注：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代销本基金 A 类份额。

三、特别提示

1、本基金发售的详细事项请查阅本基金的份额发售公告、招募说明书、产品资料概要及最新相关公告。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(www.nffund.com)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—889—8899）咨询相关情况。

2、在投资本基金前，投资人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，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理性判断市场，对认购基金的意愿、时机、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决策，获得基金投资收益，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人认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。

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12 月 11 日